檔號:保存年限:

教育部人事處 書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謝佳芸 電話: 02-7736-5941

Email: jyhsieh@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事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三)字第10900485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民旅遊卡相關事項Q&A、功能操作說明、原函影本(1090048566_A ttachl.

pdf \ 1090048566_Attach2.pdf \ 1090048566_Attach3.pdf)

主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以,為提升使用者操作便利性並 兼顧個人隱私權保護,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新增使用者 「註記/取消註記不核發交易」相關功能,並於109年4月9 日(星期四)正式上線,請查照。

說明: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3月31日總處培字第 1090029737號書函辦理,併附原函影本、功能操作說明及 國民旅遊卡相關事項Q&A各1份。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人事機構

副本:電2020/04/13文

第1頁,共1頁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

地址: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2號10樓

傳真: 02-23979746 承辦人: 高瑋襄

電話: 02-23979298#538

E-Mail: whsiang@dgpa.gov.tw

受文者:教育部人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總處培字第10900297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109D003624 1 311027373650001.pdf、

109D003624 2 311027373650001.pdf)

主旨:為提升使用者操作便利性並兼顧個人隱私權保護,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新增使用者「註記/取消註記不核發交易」相關功能,並於本(109)年4月9日(星期四)正式上線,請查照轉知。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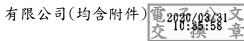
- 一、因應國民旅遊卡新制自109年1月1日起實施,放寬刷卡消費 日不限於休假日,為符使用者需求,本總處業委託財團法 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以下簡稱聯卡中心)新增使用者 註記/取消註記不核發交易之功能,檢附操作說明及修正國 民旅遊卡相關事項Q&A(本總處本年3月修訂版)Q.04.21. 各1份(上開Q&A可於本總處全球資訊網下載)。
- 二、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使用上如有疑問,請逕洽詢聯卡中心 (電話:02-2715-1754)。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各 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國家運輸安全調 查委員會

副本:銓敘部、交通部觀光局、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



1090048566 收文日期:109/03/31





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

公務人員「註記/取消註記不核發交易」 功能操作說明

1. 公務人員註記不核發交易

01-以公務人員角色登入國旅卡檢核系統



02-選擇「註記/取消註記不核發交易」->「註記不核發」



03-交易起日:2020-01-01,按「送出」

直道 📻 由 公務人員基本資料維護 由 ○ 公務人員休假維護 頁次1/2 列印核發補助費申請表 白 (二) 註記/取消註記不核發交易 ■ 註記不核發 ■ 取消註記不核發 查詢預購型交易 離線下載檢視 ■ 國旅卡公益捐款 **登出系統**

△ 公務人員 測試一

註記不核發

2 <u>下一頁</u>			

旅遊休假日期	消費日期	交易類別	消費金額	授權碼	消費特店業別	消費特店名稱	消費地點	旅遊地點	預購型交易	註記不核發
	109/1/15	請款	1000	0000001	其他業別-餐飲	測試特店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5	請款沖銷	200	0000001	其他業別-餐飲	測試特店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6	請款沖銷	800	0000001	其他業別-餐飲	測試特店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7	請款	500	0000003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8	請款	510	000004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9	請款	520	0000005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0	請款	530	0000006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1	請款	540	000007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2	請款	550	000008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3	請款	560	000009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4	請款	570	000010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e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5	請款	580	000011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e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6	請款	590	000012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7	請款	600	000013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8	請款	<i>6</i> 10	000014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e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9	請款	620	000015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e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30	請款	630	000016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31	請款	640	000017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2/1	退款	900	000018	其他業別-餐飲	測試特店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2/1	請款	900	000018	其他業別-餐飲	測試特店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全選 全取消 送出

04-勾選數筆交易,按「送出」



2. 公務人員取消自行註記不核發之交易

01-選擇「註記/取消註記不核發交易」->「取消註記不核發」



02-交易起日:2020-01-01,按「送出」



△ 公務人員 測試一

取消註記不核發

頁次 1/1

旅遊休假日期	消費日期	交易類別	消費金額	授權碼	消費特店業別	消費特店名稱	消費地點	旅遊地點	預購型交易	取消註記不核發
	109/1/15	請款沖銷	200	000001	其他業別-餐飲	測試特店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5	請款	1000	000001	其他業別-餐飲	測試特店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6	請款沖銷	800	000001	其他業別-餐飲	測試特店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7	請款	500	000003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8	請款	510	000004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19	請款	520	000005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0	請款	530	000006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1	請款	540	000007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2	請款	550	000008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3	請款	560	000009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4	請款	570	000010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5	請款	580	000011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6	請款	590	000012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7	請款	600	000013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杏	
	109/1/28	請款	610	000014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29	請款	620	000015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30	請款	630	000016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109/1/31	請款	640	000017	交通運輸業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台鐵 e 訂通	台北市	台北市	否	

全選 全取消 送出

03-勾選數筆交易,按「送出」



修正國民旅遊卡相關事項Q&A-Q. 04. 21.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3月修訂)

Q. 04. 21. 公務人員使用國民旅遊卡請領休假補助費多項商品之單筆消費中,如 部分金額不符合補助相關規定時,應如何處理?

A:

- 1.目前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尚無法檢核出多項商品之單筆消費中不符合補助規定之情形,故該單筆消費中如有不符合補助規定之商品(如該單筆消費同時請領休假補助費及差旅費),仍請以人工方式檢核,且該不合規定之部分金額不得予以補助。又為避免公務人員因不熟悉規定而溢領休假補助費,請各機關人事單位加強相關規定之宣導,且公務人員於確認休假補助費申請表時,對於不符合規定之刷卡消費,亦應先行主動刪減。
- 2. 前土開有關「公務人員於確認休假補助費申請表時,對於不符合規定之刷卡 消費,亦應先行主動刪減」一節,自109年4月9日起,申請人得自行運用國民 旅遊卡檢核系統「註記不核發交易」之功能,刪減不符合規定(或不申請補 助)之刷卡消費項目後,再行辦理後續補助費申請事宜以目前國民旅遊卡檢 核系統仍僅限人事單位有「註記不核發」之權限,本總處未來將請財團法人 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再行增設公務人員得有「註記不核發」之權限。現行仍 請公務人員將休假補助費申請表列印後,以手寫註(劃)記方式刪減不符合 規定(或不申請補助)之刷卡消費項目並簽名確認,再交由人事單位於國民 旅遊卡檢核系統註記該筆刷卡消費項目不核發。